附件5：

安庆职业教育集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协议书

甲方（教师所在院校）：

乙方（实习单位）：

经甲方选派，同意 教师到乙方实践锻炼，双方协商，签订协议如下：

1. 实践时间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2. 实践形式：□假期挂职锻炼；□脱产挂职锻炼；□在企业的生产和管理岗位兼职；□企业蹲点服务；□驻企指导学生顶岗实习；□指导或接受企业技能培训；□到企业考察、调研与学习；□参与企业项目建设、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等。（一次只能选择一种形式）

三、实践岗位：

四、乙方根据教师实践锻炼需要，为教师安排相应的工作岗位及其工作内容。

五、甲方教师到乙方后要遵守乙方的规章制度和安全要求，乙方要对教师强化生产安全管理与培训，教师人身安全由甲方、乙方和实习教师三方共同负责。

六、甲方教师到乙方工作期间工资由教师所在学校负担，双方在工艺革新、管理方法、技术创新等方面应积极开展合作；甲方教师为乙方做出突出贡献的，由乙方根据具体效益情况给予一定奖励。

七、甲方教师实践锻炼中期与末期，由乙方在考核表中出具评价意见。

八、其他约定：

九、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解决。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（学校盖章）： 乙方（实习单位盖章）：

甲方代表签字：        乙方代表签字：

年  月  日          年   月  日